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4-047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16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会人数为5人）。会议由董事长贺贤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发行A股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上海申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申和”）等主体（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富乐华”）100.0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合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202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逐项审议了《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 交易方案概况

（1）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上海申和等交易对方持有的富乐华100.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比例将根据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由各方协商，并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富乐华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署最终交易协议，对最终交易价格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比例和支付数量等交易方案详细内容进行确认，并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作出注册决定的发行数量为上限。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标的公司项目建设以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应超过交易作价的25%；或者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50%。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用途及金额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实施。

若本次配套资金募集不足或失败，上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若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支出，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

若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对价股份部分支付方式为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发行股份的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对象为上海申和等标的公司股东。发行对象以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发行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1）定价基准日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的股票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8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80%（元/股）
1	前20个交易日	20.37	16.30
2	前60个交易日	20.43	16.34
3	前120个交易日	21.42	17.14

经充分考虑上市公司的历史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因素且兼顾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16.30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各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为整数时，则向下取整精确至个股。

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数量为准。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锁定期安排

交易对方通过本次购买资产取得股份的锁定期将在满足《重组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确定，具体股份锁定情况将在重组报告书中详细披露。

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份锁定期内，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而相应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如上述锁定期的安排与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双方将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对锁定期安排予以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全体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转股期限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届满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及还本付息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条款、还本付息安排等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赎回条款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回售条款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回售条款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锁定期安排

交易对方通过本次购买资产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锁定期将在满足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确定，具体锁定情况将在重组报告书中详细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担保与评级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不安排评级。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转股年度股利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4 过渡期损益安排

评估基准日至目标股权交割日为本次股权收购的过渡期。

上市公司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以标的股权交割日为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进行专项审计。标的资产过渡期的损益情况，以专项审计的结果作为确认依据。

鉴于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暂未对过渡期损益安排进行约定，标的资产过渡期安排将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由各方另行签署协议正式约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5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1）募集配套资金概况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已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数量为上限。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发行股份的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该等特定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发行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公司如有派送股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配套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00%。最终配套募集金额将在本次重组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实际情况和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前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配套融资项下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发行价格。如按前述公式计算后所得股份数不为整数时，则对于不足一股的余股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处理。

本次配套融资项下发行股份的总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重组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股份发行价格需进行调整的，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标的公司项目建设以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应超过交易作价的25%；或者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50%。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用途及金额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若本次配套资金募集不足或失败，上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若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支出，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锁定期安排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锁定期内，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如上述锁定期的安排与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双方将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对锁定期安排予以调整。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全体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全体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转股期限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届满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及还本付息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条款、还本付息安排等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赎回条款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回售条款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回售条款待各方协商确定，并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锁定期安排

交易对方通过本次购买资产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锁定期将在满足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确定，具体锁定情况将在重组报告书中详细披露。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担保与评级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不安排评级。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贺贤汉、程向阳、王哲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转股年度股利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